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第 115-02 期

>> 車安中心動態

## □ 跨國合作 駛向未來：車安中心攜手日本 TIER IV 合作

因應全球自動駕駛技術的蓬勃發展，車安中心與日本自駕領域的指標性廠商 TIER IV 展開計畫合作，並於 5 月 8 日正式辦理合作諮詢計畫契約交換儀式。因應國際自駕發展趨勢，交通部委託車安中心推動「2028 國內自駕車法規調適應用管理推動計畫」及「自駕車推動策略研析—公共運輸導入自動駕駛推動及執行管理」兩項核心計畫，期建構符合我國實境的自駕車上路與實驗安全管理機制。為確保推動政策具備國際前瞻性與實務可行性，車安中心將借鏡 TIER IV 於日本當地推展多項自駕車計畫的豐富實務經驗，將其轉化為國內技術與法規發展的重要參考依據，此次跨國合作不僅著眼於政策面的完善，更期盼透過深度的跨國技術諮詢與知識轉移，加速國內自駕車產業鏈的整合，進而催化自駕技術在臺灣的商轉落地。本次合作計劃由 TIER IV 大中華區業務發展總監王正浩親赴中心交換契約，雙方均期盼以此為契機，共同為車輛安全與前瞻自駕技術的穩健發展注入強大動能，車安中心將持續透過此合作框架，協助我國主管機關推動自駕車輛的長遠發展。



與 TIER IV 合作契約交換儀式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交通部及車安中心參與 2026 智慧城市展暨淨零城市展

面對全球氣候變遷挑戰，邁向淨零排放已成為各國永續發展的關鍵目標。為落實政府國家希望工程中「綠色成長與 2050 淨零轉型」，並接軌國際國家自訂貢獻（NDC）目標，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台北市電腦公會於 2026 年 3 月 17 日至 3 月 20 日共同主辦「2026 年第四屆智慧城市展暨淨零城市展」，除匯聚國內外企業與新創團隊外，亦由國發會、內政部、經濟部、環境部、交通部、國科會等關鍵部會攜手地方政府共同打造，透過具體的減碳目標、政策規劃與技術應用，展示各領域的淨零排放計畫與實踐成果。

為展現交通部推動智慧交通及淨零/低碳運輸之成果，交通部統轄下轄單位籌設「交通願景館」聯展，車安中心協助以「氫電啟程·邁向 2050 淨零運輸新紀元」作為展出主題，說明交通部推動「氫燃料電池大客車示範運行計畫」，並調和聯合國 UN R134 訂定我國氫能車輛安全檢測基準，為車輛安全把關。藉由展區介紹，引導民眾認識氫燃料電池大客車之國際發展、安全設計、測試驗證及管理機制，並展現綠能運具作為日常公共運輸之可行性與安全性，提供國人綠能出行全新選擇。



交通部及立法委員至展攤互動

及交流剪影



展攤外觀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國際合作布局—車安中心加入國際車輛檢驗委員會(CITA)

車安中心於 115 年 5 月 28 日應「國際車輛檢驗委員會」(CITA)邀請，由曾鵬庭處長率隊前往比利時布魯塞爾，出席第 25 屆會員大會(General Assembly)，並於會中順利通過入會審議，正式成為 CITA 會員。這不僅代表我國車輛安全審驗與法規符合性管理制度獲得國際肯定，更為我國深化全球交通安全合作達成重要里程碑。



車安中心出席國際車輛檢驗委員會(CITA)第 25 屆會員大會

(實體與視訊同步召開)

CITA(International Motor Vehicle Inspection Committee)為全球車輛法規符合性領域最主要的國際組織，會員由全球 140 多個車輛主管機關、專業機構及檢驗機構組成。CITA 長期參與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UN ECE)、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及世界衛生組織(WHO)等國際組織相關會議，積極為全球車輛安全與檢驗制度提供前瞻建言。

為因應全球科技在地化與專業化，CITA 架構下設有：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五大區域諮詢小組(RAG)： 包含歐洲、北美洲、亞洲暨大洋洲、拉丁美洲及非洲。
- 十一個核心技術工作小組(Task Force ; TF)：針對全球前瞻性技術與管理議題展開深入研討，領域涵蓋：Type Approval(型式認證)、Roadworthiness Package(監理檢驗)、Accreditation(機構認可)、Quality(品質)、Brakes(煞車系統)、Lighting Devices and Reflectors(燈光與反光裝置)、Emissions(排氣污染)、Electric Vehicles(電動車)、ADAS and Autonomous Driving(先進駕駛輔助與自動駕駛)、Vehicle Data & Connected Vehicles(車輛數據與車聯網)及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人工智慧)等。



車安中心曾鵬庭處長與 CITA 主席 Gerhard Müller 合影

成為正式會員後，車安中心於 115 年 6 月 17 日至 18 日應邀前往韓國參與由 CITA 會員韓國交通安全管理局(KOTSA)主辦的「CITA RAG Asia/Australasia Conference 2026」亞洲暨大洋洲區域諮詢小組會議。本次會議以「Beyond the Step: Realizing Intelligent & Sustainable Mobility(更進一步：實現智慧與永續移動)」為主題，齊聚多國專家聚焦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智慧移動發展趨勢及前瞻車輛檢驗技術等重要議題研討。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車安中心出席 CITA RAG Asia/Australasia Conference 2026

車安中心加入 CITA，不僅代表我國車輛安全審驗能力獲得國際肯定，更展現我國車輛檢驗及法規符合性管理制度已具備國際水準。未來，車安中心將持續透過參與 CITA 相關區域諮詢小組(RAG)及技術工作小組(TF)，與各國主管機關及專業機構持續強化交流合作，掌握全球車輛管理發展趨勢，與各國攜手實踐 CITA「WE MAKE ROADS SAFER AND CLEANER」的核心使命，共同致力實現全球交通與環境的永續發展目標。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車安中心業務報導

## □ 歐洲經驗到在地實踐-與荷蘭車輛主管機關 RDW 技術交流

荷蘭車輛主管機關 RDW 於今年 4 月 10 日宣布核發歐洲特斯拉 FSD(Supervised)系統臨時性型式認證 (Provisional Validity)，車安中心為協助交通部掌握相關資訊並確保此類高階駕駛輔助技術於國內道路環境之適用性，5 月 11 日安排視訊會議與 RDW 進行技術交流。本次會議特別邀請 RDW FSD 主要負責人 Harm Jan Mostert，以及兩位技術專家 Ramon Gouweleeuw 與 Martijn bij de Vaate 共同參與。雙方聚焦於特斯拉 FSD(Supervised)系統申請 (EU) 2018/858 Article 39 型式認證的審查程序、測試驗證流程及實務經驗分享。面對台灣機車數量眾多等複雜的交通環境，RDW 建議國內評估此類系統應著重於在地真實交通環境的實地測試驗證，以獲得具說服力的安全評估結果。藉由此次與 RDW 專家的第一線交流，車安中心對於國際間高階輔助駕駛系統的認證制度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也對於 RDW 團隊百忙中撥冗分享表達誠摯感謝，期盼未來雙邊能持續擴大交流，共同推動車輛安全與前瞻技術的穩健發展。



與荷蘭車輛主管機關 RDW 視訊交流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汽車用隔熱紙申請合格標識作業規定案

- 一、鑑於汽車玻璃明暗程度直接影響車輛駕駛視覺的反應時間，為確保駕駛在各種天候下皆能具備充足的視線，以提升行人安全與降低交通事故率，交通部於 115 年 1 月 31 日正式修正發布「道路交通安全規則」及增訂附件二十五「汽車用隔熱紙申請合格標識作業規定」，規範自 115 年 2 月 28 日起，新登檢領照之車輛有黏貼隔熱紙者，除經交通部核可之車輛外，前擋風玻璃應黏貼可見光透過率百分之七十以上之合格隔熱紙、前側窗應黏貼可見光透過率百分之四十以上之合格隔熱紙；計程車及幼童專用車之前擋風及前側窗除應黏貼符合前述可見光透過率之合格隔熱紙外，後側窗及後(擋)窗應黏貼可見光透過率百分之四十以上之合格隔熱紙。
- 二、交通部指定本中心為辦理本項作業之專業機構，自交通部上述規定公告後迄今，本中心已完成審查 58 家隔熱紙業者，共計 752 型合格隔熱紙產品；為提供便捷且即時之查證管道，經本中心審查通過之各廠牌及型號隔熱紙，皆同步即時揭露於「車輛安全資訊網」([https://www.car-safety.org.tw/car\\_safety/TemplateTwoContent?OpID=536](https://www.car-safety.org.tw/car_safety/TemplateTwoContent?OpID=536))，以利各界隨時查詢合格產品資訊，如下圖所示。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車輛安全資訊網

車輛安全資訊      車輛召回改正資訊      合格產品資訊      便民服務      車輛安全瑕疵資訊通報平台

合格產品資訊

查詢方式①：張貼「專業機構印製之合格標識」者，可輸入合格標識序號後查詢。

查詢方式②：張貼「業者自行烙印之合格標識」者，可上傳合格標識圖片後查詢。

產品資訊 / 汽車車窗及擋風玻璃黏貼隔熱紙合格產品資訊

/ 合格產品資訊 / 合格產品資訊

合格標識序號： AI圖片查詢： \*AI辨識結果僅供參考，請以實際產品資訊為準

查詢方式③：確知隔熱紙之廠牌、型號者，可輸入隔熱紙產品相關資訊後查詢。

NO	廠商	廠牌	產品型號	可見光透過率	合格標識樣張	備註
1	臺灣維風股份有限公司	V-KOOL	WK40	40%以上未達70%		專業機構印製或申請者自行烙印 115年12月31日

車輛安全資訊網所揭露之合格隔熱紙產品資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車安中心協助縣市政府辦理 115 年電動輔助自行車及微型電動二輪車聯合稽查專案計畫

交通部為持續輔導電動輔助自行車及微型電動二輪車產業發展，持續提升並維護民眾騎乘安全，今(115)年由各縣市政府賡續辦理聯合稽查，車安中心依交通部指示配合協助派員執行業者稽查，迄今共計稽查 12 家經銷業者，其中查有部分經銷業者販售未經審驗合格電動輔助自行車輛，已由消保官當場責請經銷業者下架不得販售，並督促業者落實產品合法性管理，提供符合規定之車輛予消費者選購。本中心亦持續宣導經銷業者及民眾選用合格車輛並遵守交通規則，期能從源頭杜絕非法車輛、遏止改裝亂象，在促進綠能企業良性發展的同時，實質保障消費者的權益與安全。



電動輔助自行車及微型電動二輪車稽查作業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車安中心參訪鴻海台灣電池中心和發廠

為因應我國「2050 淨零排放」之關鍵戰略「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政策目標，車安中心持續以專業幕僚角色，積極協助交通部推動國內大客車電動化的相關核心工作。鑒於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的車用電池，從設計驗證到生產均於台灣在地完成，並已於 2025 年底正式邁入量產階段，車安中心由曾鵬庭處長率相關同仁於 115 年 4 月 14 日前往位於高雄和發產業園區的「鴻海台灣電池中心和發廠」進行交流，藉由本次實地參訪深入了解國內電池產業如何透過先進技術與嚴格的安全管理，兼顧整體安全與生產效率。本次參訪交流感謝鴻海公司的熱忱接待，所獲得之實務經驗與專業技術，將作為後續持續推動電動大客車相關政策以及國產化電池芯發展之重要參考。



參訪人員與鴻海台灣電池中心和發廠代表合影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車安中心舉辦網路安全/軟體更新及其管理系統檢測基準作業交流會

因應車輛智慧化發展趨勢，交通部已於 113 年 8 月 7 日公告車輛安全檢測基準【九十六、網路安全及網路安全管理系統】及【九十七、軟體更新及軟體更新管理系統】，並規範自 117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鑑於前述二項法規有別於傳統車輛安全法規，車安中心於 115 年 3 月 26 日及 5 月 12 日舉行二場次「網路安全/軟體更新及其管理系統檢測基準作業交流會」，車安中心與德凱認證股份有限公司就法規概要、申請網路安全/軟體更新管理系統評估及車型檢測應注意事項、管理系統符合性證明文件/車型認證審查報告申請方式、申請檢測機構認可/監測實驗室評鑑等事項進行作業交流說明，期能透過本次交流會供業者參考並及早因應相關實務作業。



交流會剪影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有關申請者以電子憑證方式經安審作業系統取得審驗合格證明辦理新登檢領照，新增一鍵列印功能案

- 一、自 105 年 1 月 5 日起，交通部為優化申請者取得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書之時效，在申請者依規定取得電子憑證並得透過本中心建置之安審作業系統於線上自行列印，且由本中心逐案留存申請者列印時程及次數、編列專屬唯一之流水編號進行管控。
- 二、茲因申請者反應現行安審作業系統設定之審驗合格證明書列印方式需一次點選一項資料執行，故建議得再優化，可於安審作業系統上點選多項資料進行一次性列印，案經本中心納入 114 年 7 月 23 日召開之 114 年度第 2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研商後，與會單位皆認同新增前述優化功能，且本中心確保新增優化功能後，安審作業系統仍有相關管控機制(包含需電子憑證方式登入系統、紀錄列印時程及次數、專屬唯一之流水編號等)，本中心據此另於 114 年 8 月 18 日函報交通部核定。
- 三、交通部 115 年 5 月 21 日函復同意本項優化功能，本中心亦於 115 年 6 月 9 日函轉相關車輛公(協)會，並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本項優化功能。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使用中遊覽車安全查驗審查作業案

- 一、自 105 年 1 月 5 日起，交通部為優化申請者取得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書之時效，在申請者依規定取得電子憑證並得透過本中心建置之安審作業系統於線上自行列印，且由本中心逐案留存申請者列印時程及次數、編列專屬唯一之流水編號進行管控。交通部為建立遊覽車依其車齡調整使用性質之管理機制，規定遊覽大客車出廠屆滿 15 年時應由原底盤製造廠或其代理商或其指定汽車修理業者辦理安全查驗，且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公告修訂「遊覽車安全查驗審查作業要點」底盤安全查驗檢修項目包含引擎與冷卻系、進排氣及燃油系、轉向及傳動系、煞車系、電系、懸吊系、輪軸系等 7 大項，除煞車系、電系等行駛中故障有即時危險性之查驗檢修項目，應由原底盤廠或代理商或其指定汽車修理業者檢修外，其餘項目可由汽車所有人出具 4 個月內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附件 16 保養紀錄表供監理機關查驗。
- 二、本中心已於公告後逐一通知相關底盤車廠辦理前開計畫書之登錄作業，另納入 111 年 1 月 21 日召開之 111 年第 1 次「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及檢驗相關疑義事項」會議中進行宣導，並請相關車輛公(協)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預做相關前置作業，以利作業辦理順遂；截至目前為止，已屆滿 15 年之底盤製造廠或代理商合計共 11 家皆已完成底盤檢修作業計畫書登錄，後續由車輛所有人委託該車輛所使用之底盤原製造廠或代理商或其指定汽車修理業者，得向本中心申請遊覽車檢修完工審查作業共 270 輛。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台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至車安中心訪問交流

台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林俊良主任委員、祁文中委員、李國權委員、巫哲緯委員、蔡佩芬委員、吳佳真委員及辜惠軍秘書等一行 14 人，於 115 年 6 月 18 日蒞臨車安中心參訪，針對車輛型式安全審驗制度、車輛安全性調查與召回改正機制、智慧車輛安全管理，以及臺灣新車安全評等制度(TNCAP)等核心業務進行分享與交流，期間雙方透過實車碰撞試驗及事故案例探討車輛結構設計與安全防護設備對乘員保護之作用與成效，讓與會人員深入瞭解車輛安全技術發展，以及其對降低交通事故傷亡風險的關鍵重要性。林俊良主任委員一行對車安中心本次參訪安排及分享 TNCAP 相關資訊表達感謝，期盼未來持續保持密切交流及深化實務專業能力，共同推動道路交通安全發展。



台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來訪中心合影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國內外車輛安全管理訊息

## □ 交通部公告電動大客車火災預防應變處理指引

鑒於行政院推動 2030 客運車輛電動化政策，電動大客車逐步投入公共運輸服務，其車輛安全性及事故應變能力益顯重要。交通部為強化電動大客車火災預防及緊急應變處理機制，並使車輛業者辦理火災防止及警示系統、緊急救援手冊、緊急救援卡、QR Code 查詢機制、駕駛員教育訓練及消防演練等事項有所依循，爰研訂電動大客車火災預防應變處理指引。

車安中心依交通部指示並參考 ISO 17840 國際規範協助研議指引內容，並於 114 年 12 月 4 日邀集各電動大客車車輛業者召開會議，就緊急救援資料建置、車輛火災應變、電池安全檢查及消防演練等事項進行討論，經彙整與會業者意見後獲有共識，交通部於 115 年 4 月 7 日核定「電動大客車火災預防應變處理指引」及「電動大客車電池安全檢查表」，並規範自 115 年 6 月 1 日起申請參與電動大客車推動計畫之審查車型應符合本指引要求；已審查合格揭露車型，除部分項目依規定免符合外，其餘亦應符合前揭指引要求。

為確認各車輛業者後續辦理情形，車安中心另於 115 年 6 月 3 日召開「電動大客車火災預防應變處理指引說明會議」，邀集相關車輛業者就緊急救援手冊、緊急救援卡、QR Code 雲端查詢機制及全新電池檢查表等對應情形進行說明，藉以完備並落實電動大客車火災預防及事故應變管理機制。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臺灣新車安全評等(TNCAP)報導

□ 115 年度臺灣新車安全評等(TNCAP)第二季 2 車型評等結果

*MERCEDES-BENZ GLC-CLASS 獲得五顆星*



*KIA SPORTAGE 獲得二顆星*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國內為因應汽車新技術與科技發展趨勢、接軌國際 NCAP 標準及臺灣在地化規範等，今年度邁進臺灣新車安全評等制度(TNCAP)第二版規章階段，提高試驗及評等標準，並持續提供消費者新車安全資訊，鼓勵車廠持續開發或導入更安全車輛與配備，促使車輛產業升級，提升國內車輛安全性。

依行政院核定之臺灣新車安全評等精進計畫(113-117 年)，以及交通部核定之 115 年公布評等之臺灣新車安全評等計畫受評車型清單，本中心依序辦理受驗車輛購置、試驗及評等作業並報請交通部核定，交通部規劃於每季召開記者會公布受評車型之評等結果，讓國人購車時有客觀的車輛安全資訊參考依據。

今年度第二季公布評等的對象車型為 MERCEDES-BENZ GLC-CLASS 及 KIA SPORTAGE，本中心已依「交通部執行臺灣新車安全評等作業要點」及「交通部臺灣新車安全評等規章第二版」完成購車及主、被動安全試驗，再依規章完成計分轉換及星級評等計算，並於 6 月 15 日召開 TNCAP 專家會議審查確認完成該二車型評等結果後報請交通部核定同意，於 6 月 30 日召開記者會公告評等結果。

為確保受驗車輛來源之客觀及公正性，TNCAP 受評車型委請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派員前往經銷商展售據點購車(如同一般消費者購車模式)，並將購入的受驗車輛委由台灣德國萊因公司(TUV Rheinland)進行車輛查驗，查驗項目包括車籍資料檢查、車輛外觀、車身鈑件及結構、行李廂結構、引擎室結構、車輛內裝及底盤結構等共計 43 項，經確認所有受驗車輛皆無異常變造之情況後，再交付車輛研究測試中心(簡稱車輛中心)進行 TNCAP 各項試驗。

TNCAP 星級評等對象涵蓋成人保護、兒童保護、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及安全輔助等四大安全領域(共計有 19 項試驗)，試驗過程中，本中心皆依 TNCAP 規章派員前往檢測機構實驗室進行試驗監測及主觀評價(同歐洲 Euro NCAP 做法)，確保受評車型試驗依規劃如期、如質完成。試驗後，本中心已依檢測機構提供之各項試驗檢測報告、試驗影像及數據資料進行分數計算與星級評等，並將其結果提報至 TNCAP 專家會議討論及審查星級評等結果之妥適性，再依會議決議完成評等報告並將其內容報請交通部核定。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以下為MERCEDES-BENZ GLC-CLASS 及 KIA SPORTAGE 四大安全領域表現，以及依據 TNCAP 規章 1.2 整體星級評等之平衡標準，TNCAP 第二版星級評等結果概要：

- MERCEDES-BENZ GLC-CLASS 四大安全領域表現分別為：
  - 成人保護領域得分率 95%
  - 兒童保護領域得分率 93%
  - 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領域得分率 71%
  - 安全輔助領域得分率 76%

綜上，受評車型 MERCEDES-BENZ GLC-CLASS 之評等結果符合五顆星標準(成人保護領域得分率達 80%以上、兒童保護領域得分率達 80%以上、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領域得分率達 60%以上及安全輔助領域得分率達 70%以上)，故給予該車型五顆星。

- KIA SPORTAGE 四大安全領域表現分別為：
  - 成人保護領域得分率 73%
  - 兒童保護領域得分率 51%
  - 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領域得分率 69%
  - 安全輔助領域得分率 52%

綜上，受評車型 KIA SPORTAGE 之評等結果符合二顆星標準(成人保護領域得分率達 70%以上、兒童保護領域得分率達 50%以上、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領域得分率達 60%以上及安全輔助領域得分率達 50%以上)，故給予該車型二顆星。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交通部臺灣新車安全評等報告

**TNCAP**



MERCEDES-BENZ GLC-  
CLASS



標準配備車型評等

2026



成人保護



95%

兒童保護



93%

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



71%

安全輔助



76%

## 交通部臺灣新車安全評等報告

**TNCAP**



KIA SPORTAGE

標準配備車型評等



2026



成人保護



73%

兒童保護



51%

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



69%

安全輔助



52%

詳細資訊請參閱 TNCAP 網站(<https://www.tncap.org.tw/SafetyRatings/>)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智慧車輛專欄

### □ 國際新技術駕駛系統發展概述

車安中心 陳忠雄

#### 智慧車輛專欄-與您一同探索國內外智慧車輛發展動態與趨勢

智慧車輛與自動駕駛已成全球車輛與交通科技產業的發展重點。車安中心長期關注車輛安全技術與法規，並投入智慧車輛安全管理研究，為促進產官學研界交流並呈現研究團隊在智慧車輛領域的研究成果與觀察，今年起新增智慧車輛專欄，本專欄將聚焦國內外智慧車輛產業、技術發展、安全管理以及政策制度等相關熱門議題，提供讀者掌握智慧車輛領域的最新動態與未來發展趨勢。

#### 一、前言

近年來隨車輛自動化與先進駕駛輔助系統快速發展，技術演進速度已明顯超越既有型式認證法規之調適週期。當創新技術尚未納入既有管理規範時，監理機關如何於「確保道路交通安全」與「驅動產業技術創新」達成制度性平衡，為當前法制與行政實務之重要課題。

#### 二、國際先進駕駛輔助系統法規定位與發展趨勢

現行國際間針對先進駕駛輔助系統之規範，主要包括聯合國UN Regulation No. 79(轉向系統)及UN Regulation No. 171(駕駛控制輔助系統，DCAS)。前者為確立轉向控制與車輛側向穩定之基本安全要求；後者則因應整合性輔助駕駛功能發展，針對既有法規不足之處進行補足，進而建構標準化驗證架構，以確保系統得以安全運作。

法規設計遵循技術中立原則，涵蓋系統安全性、人機互動(如駕駛注意力監控機制)及失效備援策略等。同時法規體系亦隨技術進展採取滾動式修正與擴充，以確保新技術能於可控且安全之前提下導入實際應用場域。

在此法制脈絡下，為因應先進技術導入歐盟於(EU) 2018/858 第39條建立「新技術或新概念豁免制度」(Exemptions for new technologies or new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concepts)，在法規尚未涵蓋新技術時允許申請者舉證該技術在安全與環境保護層面，達成與既有法規標準相當之等效安全性證明，准予有限度的投入市場。

## 三、國內新技術駕駛系統審查之法源基礎

為加速國內車輛科技創新應用並兼顧道路交通環境適用性，我國參考歐盟新技術管理機制之精神建構新技術駕駛系統審查制度，交通部業於114年2月13日核定「申請新技術駕駛系統審查報告補充作業規定」，作為國內導入前瞻駕駛技術之依循基礎。根據該補充作業規定第三條，配備新技術駕駛系統之車輛，應提交國內道路環境適用性宣告及相關安全驗證測試報告；審驗機構得要求申請者配合提供相關安全佐證文件。審驗機構經初步審查並邀集相關主管機關、專業機構及專家學者等代表召開技術審議會議同意後，由審驗機構出具新技術駕駛系統審查報告並載明相關限制條件(如配置該系統之車輛數)，報請交通部核定。

此外，鑒於國內外法規導入時程存在差異，該制度亦提供一定程度之彈性。若申請技術已可對應 UNECE 或歐盟相關法規時，申請人應提供相應之符合性證明文件；若經確認該技術尚無適用之國際法規，則無須強制提供相關文件。故建議申請者於申請前先行檢視其技術與國際法規之對應關係，以利審查作業之進行。

## 四、國際新技術審查豁免案例

### (一)BMW Extend Lane Change Assistant

BMW於2024年針對其Extend Lane Change Assistant系統，向德國聯邦車輛管理局（KBA）提出新技術審查申請。該系統可依據導航資訊與即時交通情境，主動提出變換車道建議，由駕駛人透過觀看外側後視鏡來確認執行變換車道；然該機制與現行UNR 79法規之車道變換之操作規範並不相容。

經技術服務機構DEKRA測試後，德國聯邦車輛管理局認定該系統具備等效安全水準，並據此向歐盟提出豁免授權申請[1]。本案最終經歐盟審議通過，相關技術亦納入後續UNR 171（DCAS Phase 2）法案中予以規範。此外並明定於UNR 171 DCAS Phase 2修正案生效後3年予以撤銷新技術豁免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許可之過渡機制。



來源: <https://www.bmwblog.com/2023/09/11/bmw-driver-assistance-systems-explained/>

圖一: BMW Extend Lane Chane Assistant

## (二) Ford Blue Cruise

福特汽車於2021年推出Blue Cruise系統，該系統係基於主動車距控制巡航（Adaptive Cruise Control）與車道維持輔助功能上，允許駕駛人於特定高速公路情境下進行「離手操作」。因該功能與UNR 79轉向系統須手握方向盤之規範不相容，福特汽車遂於2022年向德國聯邦車輛管理局提出新技術審查，經TÜV 技術服務公司測試後，KBA認定其在核准操作範圍（Blue Zone）內，以「駕駛人監控機制（DMS）」取代傳統之「手握方向盤」偵測，具備與既有法規等效安全水準。此案最終獲得歐盟審議通過，並成為國際間「放手駕駛」合法化之重要先例。歐盟將該技術納入UNR 171 DCAS Phase 2規範，並提供於法案生效後 3 年予以撤銷之過渡機制。



來源: <https://www.ford.ca/technology/connected-services/bluecruise/>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圖二: Ford BlueCruise

## (三) TESLA FSD (Supervised)

FSD (Supervised) 功能為「在人類駕駛員監控下，系統得於高速公路、快速道路及一般市區道路，透過操縱方向盤、加速踏板、煞車踏板、方向燈及其他車輛控制裝置執行系統觸發之駕駛任務」。因該系統作動邏輯無法滿足UNR 171 DCAS駕駛控制輔助系統要求，TESLA公司遂於2024年向荷蘭車輛驗證機構（RDW）提出新技術審查申請。歷經一年半之封閉場域與開放道路測試驗證後，於2026年4月正式取得由RDW所核發、僅限於荷蘭境內適用之「臨時許可」。

RDW表示，TESLA FSD透過嚴密的車內駕駛人監控機制，確保駕駛者目光始終注視路況，並具備隨時接管車輛之能力，認定其具備較傳統駕駛輔助系統更高之安全水準。該案已由RDW提交至歐盟機動車輛技術委員會 (Technical Committee Motor vehicles, TCMV) 進行審查，審查完成前各會員國亦可自行決定是否採認適用。



來源: <https://www.tesla.com/fsd>

圖三: TESLA Full Self-Driving (Supervised)

## 五、歐盟機動車輛技術委員會審查機制

當會員國完成新技術審查審核後，將送交歐盟機動車輛委員會 (Technical Committee Motor vehicles, TCMV) 進行審查，該委員會由各會員國代表組成，並依據 Regulation (EU) 182/2011[2] 成員國監督委員會行使執行權之機制和一般原則進行「合格多數決」(Qualified Majority Voting)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制度投票，最終形成包含「正面意見」、「負面意見」或「無共識」之共同意見。

因歐盟由各會員國組成，考量各會員國人口比例不盡相同，合格多數決制度採兩階段結果認定：

- 第一階段：合格多數門檻

當投票結果獲 55%以上 (15 國)會員國支持，且其人口達歐盟總人口 65%(約 2.9 億人)以上時，即構成 QMV 合格多數，可據此提出正面意見或負面意見。

- 第二階段：「阻礙少數 (Blocking Minority)」確認

當首輪投票未達前述門檻，則須確認是否構成「阻礙少數」。若反對陣營包含至少 4 個會員國，且其代表人口超過歐盟總人口 35% (約 1.6 億人)時，即判定「阻礙少數」成立，該案未能形成共識；反之，當反對意見未達 4 國或代表人口少於 35%，則「阻礙少數」不成立，該案仍可形成合格多數之正面意見。

第一階段	投票結果確認		QMV 判定	共同意見
	國家數	人口數		
門檻				
同意	> 55% (15/27 國)	> 65% (2.9/4.6 億)	合格多數	正面意見
反對	> 55% (15/27 國)	> 65% (2.9/4.6 億)	合格多數	負面意見

第二階段	阻礙少數確認		QMV 判定	共同意見
	國家數	人口數		
門檻				
反對	≥ 4 國	≥ 35% (1.6/4.6 億)	阻礙少數	無共識
反對	< 4 國 或 < 35%人口		合格多數	正面意見

完成投票程序後，機動車輛技術委員會將該「共同意見」提交歐盟執委會進行最終裁定，可能裁量處置如下：

1. 正面意見：執委會得據此核准該項新技術於全歐盟地區適用，並視必要性附加適用數量、運行範圍等限制條件。同時，將責成技術委員會啟動相關法規之研訂或修正作業，俾將該項新技術正式納入法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規規範。

2. 負面意見：執委會得拒絕授予豁免許可，並要求於六個月內撤銷原核發之臨時性認證。
3. 無共識：執委會得暫緩決定不做處置或請申請國修正內容後重新提案。原會員國主管機關所核發之「臨時許可」仍維持效力，而採認之其他會員國亦依然有效。

## 六、總結

因應先進駕駛技術快速發展所帶來之監理需求，我國與國際作法一致，採「新技術駕駛系統審查機制」，由申請業者提出完整之安全驗證資料，證明系統於實際交通環境中具備安全運作能力。審查過程通常包含虛擬模擬、封閉場域測試及開放道路實測，並透過完整數據驗證系統安全性與可靠性。另在通過新技術審查後，將由主管機關在過渡期內建立相關法規規範，業者亦須同步調整車輛與系統規格，最終回歸型式認證規範進行監管。

考量我國道路環境具有高密度汽機車混流、複雜路口及高度動態交通情境等特性，相較歐美國家更具挑戰性，因此對系統之感知辨識、路徑預測與決策控制能力，均須進行更嚴謹之驗證。因此申請業者應規劃具高度在地化之測試方案，充分涵蓋國內常見交通情境與潛在風險，例如機車穿梭車流、複雜路口交織及非典型交通行為等，以確認系統符合我國道路環境需求，方能於導入國際前瞻駕駛技術之同時，兼顧整體道路交通安全與產業創新發展需求。

## 七、參考文獻

- [1] [https://www.kba.de/EN/Themen\\_en/Typgenehmigung\\_en/Zum\\_Herunterladen\\_en/ErteilungTypgenehmigungen\\_en/merkblatt\\_NTK\\_en.pdf](https://www.kba.de/EN/Themen_en/Typgenehmigung_en/Zum_Herunterladen_en/ErteilungTypgenehmigungen_en/merkblatt_NTK_en.pdf)
- [2] <https://eur-lex.europa.eu/eli/reg/2011/182/oj/eng>
- [3] <http://www.rdw.nl/en/news/2026/rdw-explanation-of-european-type-approval-tesla-with-provisional-validity-in-the-netherlands>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專題報導

### □ 淺談 2026 Euro NCAP 新四大評等領域

車安中心 柯健棟

#### 一、前言

聯合國道路安全行動十年計畫鼓勵世界各區域實施新車安全評等制度 (New Car Assessment Program, NCAP)，這項制度的核心價值，在於透過標準化、嚴格的安全性試驗，全面檢視新車在「主動安全」、「被動安全」與「行人保護」等面向的真實表現，並將複雜的實驗數據轉化為容易理解的星級標識，藉此提供民眾購車時有個具有公信力的參考依據，同時促進各車廠間產生良性競爭，開發更具安全的配備以降低道路交通事故中的傷亡率。

目前國際間共有13個NCAP組織，其中自 1996 年創立的歐洲Euro NCAP 是代表性NCAP組織之一，為了因應車輛科技的日新月異，Euro NCAP 每三年修訂一次試驗評等規章以確保交通安全的發展，而隨著近幾年的車輛能源種類轉型、駕駛方式的改變及全球安全法規的發展，Euro NCAP將迎來最大幅的調整，將四大領域從原來的成人保護、兒童保護、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與安全輔助修改成安全駕駛 (Safe Driving)、碰撞預防 (Crash Avoidance)、碰撞防護 (Crash Protection)、碰撞後安全 (Post-crash)，本文將針對2026 Euro NCAP新四大領域進行介紹。

#### 二、Euro NCAP 2026整體星級評等標準與彈性機制

隨著新四大領域的修訂，Euro NCAP也訂定了新的整體星級評等標準，為確保評等制度之客觀性與公正性，並為車廠預留充足的技術轉型與研發緩衝期，Euro NCAP同時規劃過渡期緩衝機制(Soft Landing)、分數補償機制，以及確保核心安全不被打折的得分前提條件等，相關內容如下：

##### (一) 整體星級評等標準

Euro NCAP整體星級評等採取「最差得分原則」進行評等，即受驗車輛需要達到各領域規範的得分率門檻，才可以獲得相對應的星級評等結果，最後以四大領域中星級最低者作為整體評等結果。而四大領域星級結果得分率門檻如表一所列。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表一、Euro NCAP 新四大領域星級結果得分率門檻

星級結果	安全駕駛	碰撞預防	碰撞防護	碰撞後安全
五星	80%	80%	80%	80%
四星	70%	70%	70%	70%
三星	60%	60%	60%	60%
二星	50%	50%	50%	50%
一星	40%	40%	40%	40%

## (二)過渡期緩衝機制寬限標準

為使車廠有足夠的技術開發緩衝期，Euro NCAP訂定為期兩年的寬限標準，於寬限期間內，部分領域之各星級門檻將適度下修，以協助產業逐步銜接新版規章要求，詳細兩年的寬限標準如表二所列。

表二、Euro NCAP 四大領域過渡期緩衝機制標準

星級結果	安全駕駛		碰撞預防	
	2026	2027	2026	2027
五星	60%	70%	70%	80%
四星	50%	60%	60%	70%
三星	40%	50%	50%	60%
二星	30%	40%	40%	50%
一星	20%	30%	30%	40%

## (三)分數補償機制

為提升車廠取得星級評等之穩定性，同時考量相鄰領域的安全技術具有關聯性，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應對現實世界中相似的碰撞事故，因此針對前三大評等領域（安全駕駛、碰撞預防及碰撞防護）建立分數補償機制。依據分數補償機制，相鄰的兩個領域間有最高5%分數可相互補償，其中「碰撞預防」領域可同時接受「安全駕駛」與「碰撞防護」領域之補償分數，亦可同時提供該兩個領域補償分數，如圖一到圖三所示。然而，若需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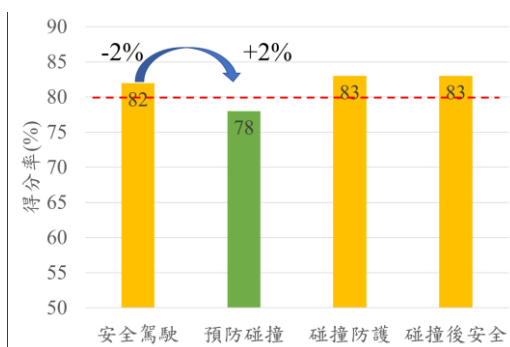


# 車安通訊季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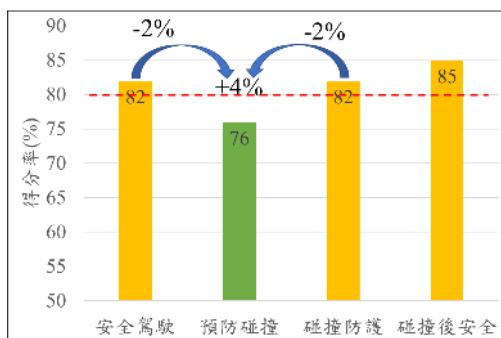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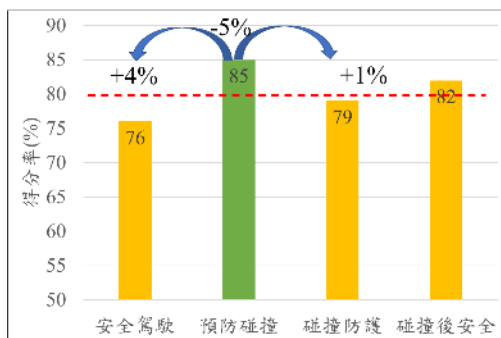
補償之領域彼此並非相鄰的領域、涉及補償「碰撞後安全」第四評測領域，以及補償分數超過5%，則皆不適用此補償機制，如圖四到圖六所示。



圖一、分數補償機制適用範例：補償相鄰領域分數



圖二、分數補償機制適用範例：同時補償中間領域分數



圖三、分數補償機制適用範例：中間領域同時補償相鄰兩側領域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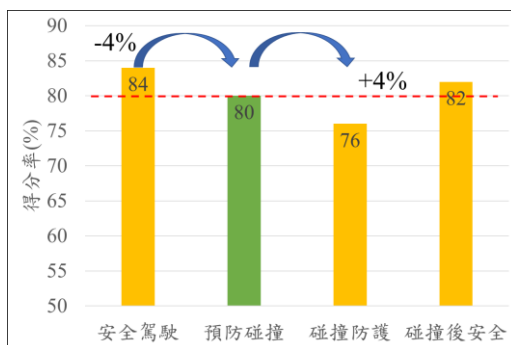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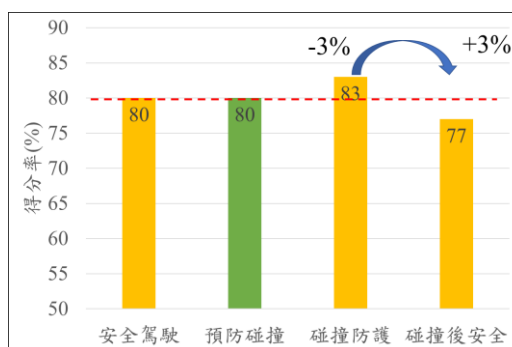


# 車安通訊季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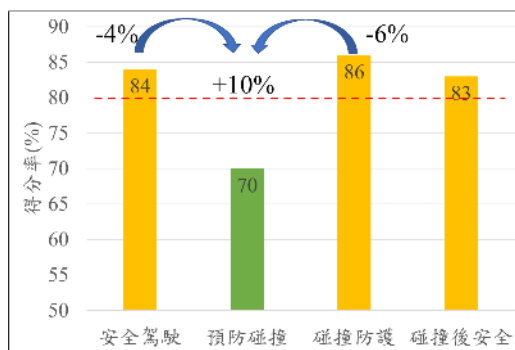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圖四、分數補償機制不適用範例：補償非相鄰領域的分數



圖五、分數補償機制不適用範例：補償第四領域的分數



圖六、分數補償機制不適用範例：補償分數超過 5%

## (四)得分前提條件

為確保各項安全技術能有效發揮協同作用，避免評分機制產生漏洞，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Euro NCAP導入特定之得分前提條件，其內容如下：

## 1. 安全駕駛：

- (1) 若車輛配備輔助駕駛系統，則輔助駕駛系統（高速公路及快速道路）評等之「駕駛監控」與「駕駛協作」須達到 50%的分數，才可取得「駕駛參與」分數。
- (2) 受驗車輛必須獲得「乘員分類」的分數，才可啟用碰撞防護中前方撞擊的自適性束縛系統相關評等。
- (3) 必須獲得「碰撞乘員資訊」的分數後，才有資格獲得碰撞後安全先進 eCall (基於 112 eCall)潛在乘員數量的相關分數。

## 2. 碰撞預防：

- (1) 受驗車輛必須在「碰撞防護」中的弱勢道路使用者碰撞項目中獲得 10 分，才有資格獲得前方撞擊中的行人和自行車騎士情境分數。

## 3. 碰撞防護：

- (1) 若撞擊試驗人偶重要身體部位出現紅色（不良）或弱勢道路使用者撞擊試驗重要身體部位於所有網格點位都是紅色，則該車型不能獲得五星評等結果，各重要身體部位如表三與表四所列。

表三、撞擊試驗人偶重要身體部位

撞擊方向	駕駛	前座乘客	後座乘客
前方撞擊	頭、頸、胸及腹部	頭、頸、胸及腹部	頭、頸、胸及腹部
側方撞擊	頭、頸、胸、腹部及骨盆	頭、頸部	頭、頸部

表四、弱勢道路使用者撞擊重要身體部位

弱勢道路使用者撞擊	兒童	成人	自行車騎士
頭部衝擊	頭部	頭部	頭部
骨盆與腿部衝擊		骨盆、股骨、膝蓋與脛骨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2) 若未能達到 Euro NCAP 技術文件《TB CP 008》所規範前提條件的分數，所缺失的分數將從碰撞防護中扣除。

## 三、Euro NCAP 2026四大領域評等項目

Euro NCAP 2026四大領域皆可依其領域試驗項目性質分成三到四個面向，如：碰撞防護可依碰撞方向與對象分成「前方撞擊」、「側方撞擊」、「後方撞擊」與「弱勢道路使用者撞擊」四個面向，其他領域分類詳如表五所列，下文將針對四大領域各試驗項目及配分進行介紹。

表五、Euro NCAP 新四大安全領域試驗項目與配分

安全駕駛		碰撞預防		碰撞防護		碰撞後安全	
項目	配分	項目	配分	項目	配分	項目	配分
乘客監測	30	前方撞擊	60	前方撞擊	40	救援資訊	40
駕駛參與	30	車道偏離撞擊	20	側方撞擊	35	碰撞後干預	25
車輛輔助	40	低速碰撞	20	後方撞擊	5	事故脫困	35
				弱勢道路使用者撞擊	20		

### (一) 安全駕駛

安全駕駛主要聚焦提升駕駛與乘員的安全性及乘車舒適性，並分成乘員監測、駕駛參與與車輛輔助三大面向，以下針對各項內容進行說明：

1. 乘員監測：主要著重於掌握車內所有乘員之安全狀態，確認乘員是否處於安全乘坐狀態，以提升事故發生時之保護效果，包含以下三個子項：

(1) 安全帶使用：系統須在乘員未繫妥或錯誤使用安全帶時發出警示，以提醒乘員繫上或立即修正。常見的錯誤使用安全帶方式為僅扣上安全帶扣環而未實際繫掛、安全帶繞至身體後方，或僅使用腰帶而未正確配戴肩帶等，如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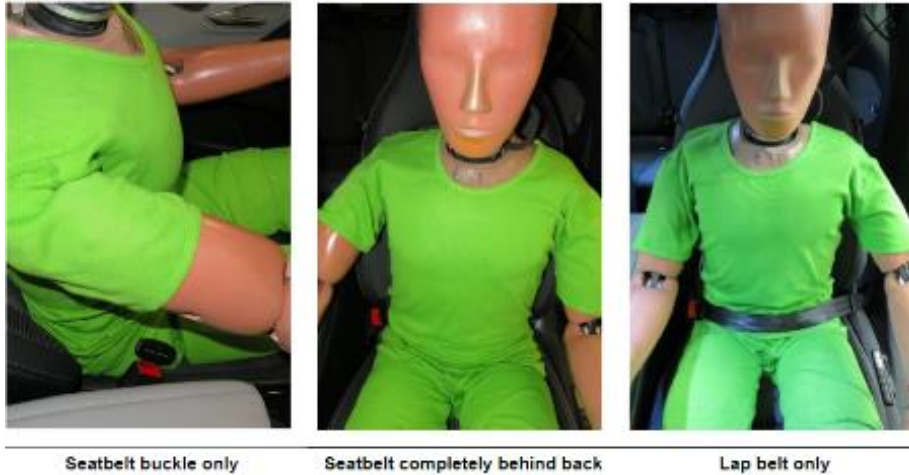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圖七、常見的安全帶錯誤配戴方式[3]

- (2) 乘員分類：除評估系統是否能辨識乘員之不當乘坐姿勢外，例如將雙腳放置於儀表板上（如圖八），亦評估系統是否能辨識座位的使用狀態及乘員特性，並據以調整保護機制，如：偵測座位上是否有安裝兒童束縛裝置，進而自動關閉空氣囊及依乘員體型調整安全帶之作動。



圖八、錯誤乘員姿勢[3]

- (3) 乘員存在：主要評估車輛對乘員存在狀態之偵測能力，包含防止兒童被遺留在車內的兒童遺留偵測，以及在事故發生後，系統是否能正確回傳車內乘員數量及其座位分布資訊，以利緊急救援單位掌握車內情況並提高救援率。

2. 駕駛參與：主要評估車輛協助駕駛人維持專注駕駛及掌握車輛運行狀態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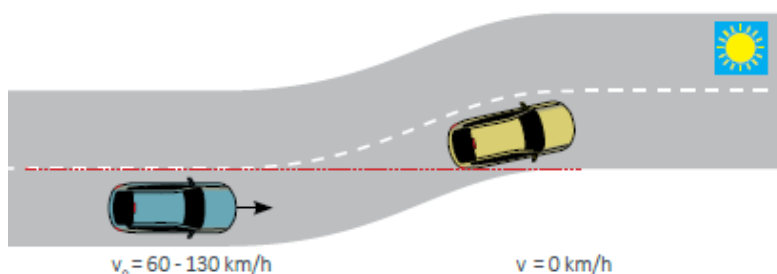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之能力，藉由監測駕駛狀態與提升人機介面設計，降低因分心、疲勞或操作不當所造成之事故風險，包含以下兩個子項：

- (1) 駕駛監測：透過監測駕駛人視線方向、頭部姿態，評估其駕駛狀態與專注程度，包含疲勞駕駛、打瞌睡、酒後駕駛等可能影響駕駛能力之狀況，以及使用手機等影響注意力之行為，當駕駛不適合繼續開車時，系統應透過視覺、聽覺或觸覺等方式發出警示，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介入措施，以降低因駕駛狀態不佳所衍生之安全風險。
  - (2) 駕駛控制：評估車輛的人機介面設計是否有助於駕駛人安全操作車輛，鼓勵使用能減少視線離開路面的控制方式，如語音控制等。
3. 車輛輔助：主要評估車輛輔助駕駛者控制車輛及預防事故發生之能力，包含以下三個子項：
- (1) 車速輔助：評估系統辨識道路速限資訊之能力，包含標識、副標識，以及透過雲端等方式即時接收路況的能力；另外當駕駛超速時，系統需發出警示甚至依據道路環境與速限變化自動調整車速，以協助駕駛遵循速限規定並提升行車安全。
  - (2) 自適性巡航系統 (Adaptive Cruise Control, ACC)：透過多種實際交通情境測試 ACC 系統之避撞等能力。其試驗情境包含前車靜止 (如圖九)、移動、煞車與切入切出，以及前方自行車與行人移動等。另外，亦評估系統於接近彎道、圓環及交叉路口等道路特徵時，是否能主動調整車速，以確保行車穩定性與安全性。



圖九、Euro NCAP 自適性巡航系統試驗情境（彎道前車靜止試驗情境）[7]

- (3) 轉向輔助：主要評估系統將車輛維持於車道中間的能力，透過將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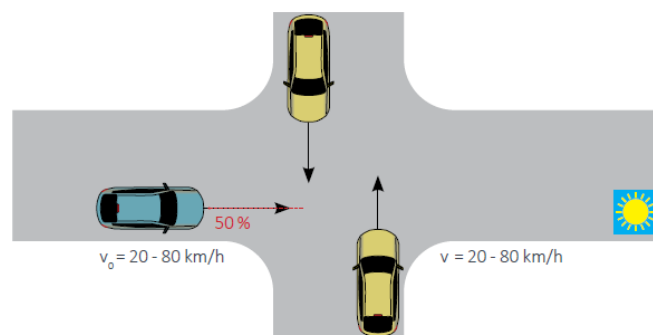


輛以不同速度行駛於 S 型道路上，評估系統是否能有效協助車輛維持於原車道中，或及時修正保持於相鄰車道內，進而降低失控風險。

## (二) 碰撞預防

碰撞預防主要聚焦在關鍵時刻可以避免或是減緩碰撞能力，包括緊急煞車輔助系統(Autonomous Emergency Braking, AEB)與車道維持輔助系統等，並且依照方向與速度可以分成前方碰撞、車道偏離碰撞與低速碰撞三個面向，其評等內容如下：

1. 前方撞擊：主要透過目標車輛、機車、自行車與行人來針對 AEB 與前方碰撞預警系統進行評等，試驗情境除包含前方目標靜止及移動等情境外，亦納入十字路口等複雜交通環境（如圖十所示）。此外，部分針對弱勢道路使用者的試驗情境亦考量夜間環境條件（如圖十一所示）。此外，在部分特定試驗情境，如：前車靜止(-25%處)與前車靜止(125%處)等，若車速達一定速度時發生碰撞，業者可透過提交緊急轉向輔助系統相關技術資料，證明車輛可藉由其他安全技術避免碰撞，經評估符合條件者，仍可取得該試驗情境之相應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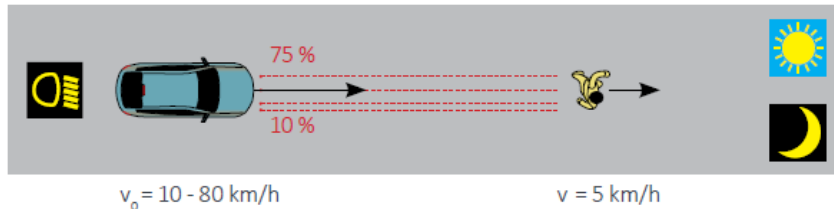


圖十、十字路口試驗情境範例（直行交匯路徑情境試驗）[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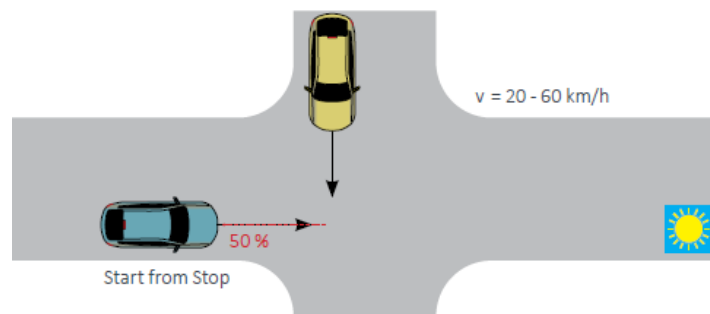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圖十一、前端成人撞擊情境試驗[7]

2. 車道偏離撞擊：主要針對車道輔助系統之性能進行評估，檢視系統於車輛偏離原行駛車道時之事故預防能力，包含緊急車道維持輔助系統與車道維持輔助系統等，試驗情境包括對向來車、後方車輛超車等多種真實道路情境，評估在車輛即將偏離原車道時等情況，系統是否能及時提供警示訊息，或主動介入轉向控制以協助駕駛修正行駛路徑，進而降低碰撞事故發生之風險。
3. 低速撞擊：主要評估車輛於靜止、起步等情境下系統降低碰撞風險之能力。本項評測主要涵蓋三大核心面向，首先是車輛由靜止狀態起步時，系統對橫向駛來之汽、機車（如圖十二），以及自障礙物後方出現之自行車等情況的反應能力；第二是車輛於低速行駛過程中，對弱勢道路使用者之辨識與碰撞預防能力；最後則是針對乘員開啟車門情境，評估系統是否能有效偵測後方接近之目標，並適時提供警示。



圖十二、低速撞擊直行交匯路徑情境[7]

## (三) 碰撞防護

碰撞防護主要著重於車輛在事故發生時對車內乘員及車外道路使用者之保護能力，範圍涵蓋傳統的撞擊試驗，並且依照撞擊方向與保護對象可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分成前方撞擊、後方撞擊、側方撞擊與弱勢道路使用者撞擊四個面向，透過模擬現實中常見的碰撞事故型態，藉此評估車輛於各類碰撞事故中的防護表現，其內容整體如下：

1. 前方撞擊：主要評估車輛於正面碰撞事故發生時之乘員保護能力，除傳統之前方全寬撞擊與前方偏置撞擊試驗外，亦納入台車試驗及虛擬測試，分析不同之乘員於在不同程度碰撞中的保護能力。
2. 後方撞擊：主要模擬車輛遭後方來車追撞之事故情境，評測內容主要包括靜態幾何評估，以及動態台車試驗兩部分，藉此檢視車輛降低頸椎鞭甩傷害風險之能力，進而提升乘員於後方撞擊事故中的保護效能。
3. 側方撞擊：主要評估車輛在遭受側面撞擊時對車內乘員的保護能力，試驗內容包含側方撞擊、側方立柱撞擊與遠端側方碰撞等，藉此評估車體側面結構之抗撞能力，以及側氣簾與中央氣囊等安全裝置之保護效果。
4. 弱勢道路使用者撞擊：評估車輛於碰撞事故中對行人及自行車騎士等弱勢道路使用者之保護能力。透過成人、兒童頭部模型與上、下腿部模型的衝擊試驗，模擬行人或自行車騎士與車輛發生碰撞時之受傷情形，檢視車輛前方結構對於弱勢道路使用者的潛在傷害。

## (四) 碰撞後安全

碰撞後安全主要針對事故發生後車輛所具備之安全防護與救援支援能力進行評估，依據事故發生後不同階段之需求，碰撞後安全可區分為救援準備與指引階段的「救援資訊」、碰撞發生瞬間及其後自動反應的「碰撞後干預」及現場搜救階段的「事故脫困」三大面向，其整體說明如下：

1. 救援資訊：協助消防及緊急救援人員快速取得車輛相關資訊，以提升現場救援效率與安全性。其包含符合標準的「救援表單」與「緊急應變指南」，藉此讓搜救人員能迅速掌握車輛結構、危險源位置，以及如何安全進行切割作業等相關資訊。
2. 碰撞後干預：主要評估車輛於事故發生瞬間及事故後所具備之自動安全反應能力，包括先進 eCall 向緊急救援中心傳送的資訊正確性（撞擊方向、乘客數量與撞擊力道等），以及二次碰撞預煞車降低車輛持續滑行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或再次碰撞所造成之額外風險。

3. 事故脫困：主要著重於搜救階段的能量管理與乘員脫困之支援能力，其中能量管理內容主要評估事故後是否能隔離高壓電與監控電池的熱失控，以確保搜救過程的安全。在乘員脫困方面，則評估車輛於碰撞受損或落水等情況下，安全帶扣是否能順利解開，且車門或車窗可正常操作以便撤離。

## 四、 結論

綜觀上述Euro NCAP新四大領域的變化可以發現，車輛安全評等除了傳統著重的碰撞發生後降低乘員傷害之被動安全，逐漸加強重視事故預防及事故後救援等更完整的道路安全管理面向。因此，Euro NCAP 2026年版以哈頓矩陣(Haddon Matrix)之概念為基礎，將原先依保護對象區分之四大領域(成人保護、兒童保護、弱勢道路使用者保護及安全輔助)，調整為依照事故階段區分新的四大領域，使評等內容更能反映事故發生前、中及發生後之整體安全保護能力。

隨著臺灣對車輛安全議題日益重視，先進駕駛輔助系統之普及率亦持續提升，未來TNCAP第三版方向可參考Euro NCAP 2026年版新四大領域之評等架構，將評等重點由傳統碰撞保護導向更全面之事故預防與安全管理概念，並持續依據我國交通事故型態、交通環境及車輛科技發展進行滾動式檢討與修正，以確保TNCAP評等制度能與國際發展趨勢接軌，並逐步且有效提升我國整體車輛安全。

## 五、 參考文獻

- [1] Euro NCAP (2025). “Overall Assessment Protocol.”.
- [2] Andre Seeck (2025). “Euro NCAPs Safety Assessment for 2026.” Automotive Safety Summit, Shanghai.
- [3] Euro NCAP (2025). “Safe Driving Occupant Monitoring.”.
- [4] Euro NCAP (2025). “Safe Driving Driver Engagement.”.
- [5] Euro NCAP (2025). “Safe Driving Vehicle Assistance.”.
- [6] Euro NCAP (2025). “Crash Avoidance Frontal Collisions.”.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7] Carhs (2026). “Safety Companion.”
- [8] Euro NCAP (2025). “Crash Avoidance Lane Departure Collisions.”
- [9] Euro NCAP (2025). “Crash Avoidance Low Speed Collisions.”
- [10] Euro NCAP (2025). “Crash Protection Frontal Impact.”
- [11] Euro NCAP (2025). “Crash Protection Rear Impact.”
- [12] Euro NCAP (2025). “Crash Protection Side Impact.”
- [13] Euro NCAP (2025). “Crash Protection Vulnerable Road User Impacts.”
- [14] Euro NCAP (2025). “Rescue & Extrication Test and Assessment Protocol.”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裝載美好，安心出發：認識小型汽車置放架 車安中心 葉泰志

### 一、前言

隨著健康意識抬頭與戶外休閒風氣興盛，台灣的戶外休閒風氣歷經了相當多元且蓬勃的發展，攜帶自行車進行戶外休閒體驗也儼然成為常態。然而，隨著時間推移至2026年的今天，國人對於假日生活品質的追求更加豐富，戶外休閒活動已不再侷限於自行車運動。

如今，在各式各樣的戶外休閒活動中，最引人注目活動之一莫過於「露營（Camping）」。為了在有限的車內空間中塞入帳篷、摺疊桌椅、炊具與行動冰箱等大體積裝備，車頂行李箱與專用置放架成為露營玩家愛車的標準配備；此外，直接架設在車頂、隨遇而安的「車頂帳」也成為近年來非常熱門的戶外選擇。除了自行車與露營之外，隨著國內水上休閒的興起，前往海邊或溪流進行獨木舟（Kayaking）、衝浪、SUP立槳等活動的族群也大幅增加，這些活動都需要仰賴置放架來固定大型板材與載運船艇。

為了迎合這股從自行車擴展至露營、水上活動等日益盛行的多元休旅風潮，許多汽車車主也會在車輛上購買安裝各種型式的小型汽車置放架(以下簡稱：置放架)，以滿足兼顧物資載運與乘座空間的需求。



置放架裝載物品 (<https://speed.ettoday.net/news/1870166>)

然而，當您興高采烈地準備將裝滿露營裝備的車頂箱扣緊，或是將自行車掛上置放架，準備前往山林或海岸享受大自然時，您是否曾停下腳步，仔細思考過車上那組用來承載這些幸福重量的「置放架」是否安全合法？

針對日益廣泛使用的置放架(包含自行車專用架、行李架等)安全問題，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許多車主在購買與使用時，往往因為不熟悉相關規定，而無意間觸法，甚至購買到未經審查合格的產品，導致在行車過程中發生置放架脫落的危險事故。本篇文章將為您介紹「小型汽車置放架」的相關檢測標準與道路交通安全規則，帶您一步步了解如何合法選購、正確安裝以及安全上路，讓您每一次都能安心出門、平安回家。

## 二、置放架種類

依交通部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第十四條附表附件「十八、小型汽車置放架之靜態強度」所述，利用附加之套件安裝於小客車(M1類)、小貨車(N1類)車身，用以置放物品者，均屬該項法規之範疇。所以，市面上用來承載自行車或露營行李的置放架，大多數都屬於該項基準所涵蓋的管理範圍，而置放架通常可依照「安裝方法」與「安裝位置」來區分：

### (一)安裝方法

1. 固定式：需使用工具才能進行拆卸與安裝。由於與車體結合較為緊密。此類適合長期有載運需求、不常拆卸的車主。
2. 非固定式：可透過徒手拆裝，無須依賴工具。這類型產品適合偶爾有載運需求，平時希望維持車輛原貌的車主。

### (二)安裝位置

置放架依安裝位置主要包含：車頂式、車後(行李箱後方)、車後(行李箱上方)、車後(貨框上方)...等。安裝位置不僅影響上下裝備的便利性，後續行駛上路時，也會受到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訂定的尺寸與高度限制。

1. 車頂式：常見於裝載車頂行李箱、車頂帳、獨木舟或自行車...等。優點是不影響車輛後方視野及行李箱的開啟，缺點是會大幅增加車輛總高度，行駛在限高路段及進出地下室時要特別注意是否會產生碰撞。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車頂式置放架 (<https://speed.ettoday.net/news/1870166>)

2. 後背式/行李箱上者:常見於後掛式自行車專用車架或尾門置放架。優點是上下物品較為省力，不會受限於地下室限高，缺點是會增加車輛整體的車身長度的且影響駕駛人車輛後方視野。



後背式置放架

(<https://www.car-safety.org.tw/uploads/Rule/置放架揭露資訊/產品圖示或照片/202401/A113CCAIO.pdf>)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3. 車後(貨框上方)者：常安裝於貨車後方的貨框位置。優點是提高載運物品空間，缺點是載運物品較多時，容易影響駕駛人車輛後方視野。



車後置放架(貨框上方) (<https://i-pickup.com.tw/product/yakima-overhaul-hd/>)

## 三、如何判斷置放架是否為合格產品

身為消費者，當您走進汽車百貨或瀏覽網路商店時，面對琳瑯滿目的置放架產品，該如何判別它是否安全？提醒您在購買時，可藉由以下三個步驟確認是否為檢測合格的產品：

- (一) 置放架的強度要求：因為車輛在高速行駛、遭遇強風、顛簸路面或緊急煞車時，會產生極大的 G 力與風阻，所以合格的置放架產品必須通過交通部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第十四條附表附件「十八、小型汽車置放架之靜態強度」之靜態強度測試(施加製造廠宣告之荷重「二倍」力量於置放架上，置放架不得破壞且不得脫落)。這項測試的目的，是為了確保該置放架的實際荷重能力，能夠完全滿足製造廠商宣告的載重量。在此提醒，置放架使用時，載物重量不可超過廠商標示的宣告荷重，以降低道路行駛中發生危險的可能。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二) 善用網路查詢系統：店家除了主動告知置放架相關資訊外，您其實也擁有自主查證的權利與工具!車輛安全審驗中心(VSCC)為提供外界查詢經審查合格之小型車置放架產品，主動於「[車輛安全資訊網](#)」公開揭露資訊，並提供常見 Q&A 資訊供參考，建議在購買前，消費者至上揭網站的合格產品資訊頁面，點選小型車置放架合格產品資訊進行查詢，確認選購的置放架是否為合格產品。

## 車輛安全資訊網



## 車輛安全資訊網查詢頁

(三) 認明審查合格標識與索取審查報告影本

1. 置放架經VSCC審查合格後，廠商必須依規定，製作合格標識並標示在置放架產品上。常見的合格標識是使用不可重複黏貼材質之貼紙，也有使用鑿印、鐫印、烙印、壓印、噴砂或腐蝕等方式標示，其內容應清楚、容易辨識且不易磨滅。合格標識內容必須明確包含審查合格標識字樣、CC字樣及型式編號這三個元素。
2. 除了審查合格標識之外，消費者在購買時，需向店家索取該產品之合格審查報告影本。
3. 最終核對：拿到審查報告影本後，請務必親自與店家一起比對審查報告所載「型式編號」是否與置放架上貼附的合格標識編號相同、報告上登載的適用車輛型式資訊是否與您的車輛資訊相同，避免後續無法辦理變更登記或合法使用的窘境。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VSCC**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2014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TEL:04-7812180 FAX:04-7812181  
No. 109, 2/F, W. Road, Post-Office Box 109, Lukang,彰化縣, Taiwan R.O.C.

**車輛安全檢測基準審查報告**  
Examination Report for Vehicle Safety Testing Directives

報告編號: A188CC-188 審查日期: \_\_\_\_\_  
Vehicle No. 型式審查: \_\_\_\_\_  
Category of report Examination of New Type

申請者: \_\_\_\_\_  
Age of applicant: \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Address: \_\_\_\_\_

法規項目編號: 十八-小型汽車置放架之靜態強度  
Regulation Item No.: 18-Static strength of luggage racks for small vehicles

型式名稱/型號: G132/CO 19012180  
Manufacturer/Model: \_\_\_\_\_  
型式名稱/型式編號: 編號: 車輛型號: 18012180-01-05  
Manufacturer/Model: \_\_\_\_\_  
檢測機構: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Inspector: \_\_\_\_\_  
報告編號: A188CC-188  
Report No.: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Date of issue: \_\_\_\_\_

符合「車輛安全檢驗管理辦法」第十條及「車輛安全檢驗基準」第八條規定  
Complies with article 10 of "Vehicle Safety Test Management Regulation" and 8 of "Vehicle Safety Test Directives"

本報告中各項圖、表均應備查  
This report contains all figures and tables for reference  
(Attachment must be attached to the report)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周維昇

**圖面或照片及功能、規格說明資料**  
圖式名稱: \_\_\_\_\_  
(請將圖式系列下之圖式名稱對下列之框逐格勾畫，此種勾畫填寫圖式系列)

小型汽車置放架之靜態強度  
5. 適用車輛型式:  
■本公司已確認本案申請之「小型汽車置放架」安裝於下列宣告適用車輛型式符合備註欄所述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77 條第 10 款規定。

廠牌	車型
Volkswagen	Caddy
Ford	Transit Connect

適用車輛廠牌  
車型資訊

1. 小型汽車置放架，應符合交通部「道路及交通安全規則」第 77 條第 10 款規定，應符合為適用車輛型式。  
2. 交通部「道路及交通安全規則」第 77 條第 10 款規定：小型汽車置放架，其使用應於下列規定：  
(一)置放架及其載物均固定牢固，如置於車輛後側，其高度不應超過後側車身五十分公釐；如置於車身，其高度應與之車輛公告高度第二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  
(二)置放架及其載物不得遮蔽車輛牌照上之文字（含英文字母及數字）、辦理登記及字牌之其他資訊。

審查報告-範例

## 四、 車輛變更登記及道路安全交通規則

買到了合格的置放架後，接下來就是「合法上路」的關鍵了。我們就以下幾點進行說明：

(一) 請依置放架「安裝方式」，判斷車輛是否需要進行檢驗並辦理變更登記

1. 固定式置放架：使用中車輛加裝固定式置放架後，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二十三條」及「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二十三條附件十五」規定，應至公路監理機關進行檢驗並辦理變更登記。對於沒有辦理變更登記者，一旦上路被查獲，汽車所有人(車主)將被處以新台幣2400元以上9600元以下罰鍰，並依規定辦理檢驗。
2. 非固定式置放架：相對而言，使用中車輛加裝非固定式置放架，則「無需」進行檢驗及辦理變更登記，為輕度使用之車主保留了彈性，在此建議安裝非固定式置放架產品之車主，車上應隨時保留審查報告文件資料供檢驗時備查。

(二) 道路安全交通規則

車輛安裝小型汽車置放架後，在使用上應符合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規則」第七十七條第十款、第三十八條第一項及其相關函示規定。

1. 置放架及裝載物應固定妥適。如裝置於車輛後側，其長度不應超過後側車身外五十公分；如裝置於車頂，其含置放架之車輛全高應依第三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
2. 小型汽車置放架在使用上應符合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七十七條第十款規定，始得宣告為適用車輛型式
3. 置放架及裝載物不得遮蔽車輛之號牌與車輛後方燈光，不得突出車身兩側。

依交通部函示置放架及裝載物不得遮蔽車輛號牌上之文字（含英文字母及數字）之認定原則：若僅遮蔽文字外之其他區域，得視為符合規定；置放架及裝載物如有遮蔽車輛後方燈光之情形，不影響後方車輛識別燈光功能者，得視為符合規定。交通部公路總局函示下轄的公路監理機關同意辦理車輛檢驗遇有小型車『固定式』置放架上裝載物品（如置物箱、露營帳篷、車邊帳、沒有嫁接車內電系的太陽能板等）得免予拆卸。

## 五、 結論

選購合格的置放架產品只是第一步，正確的安裝使用及保養檢查同樣不可或缺。車輛在高速行駛時所承受的風阻與震動極大，使用前務必確認總重量「絕對不可超過廠商標示的宣告荷重」，也應確認固定妥適。除了行前檢查，建議車主在旅程休息期間（如停靠國道服務區時），養成隨時巡視，確保置放架與裝載物不脫落，這不僅是保護您心愛的休閒裝備，更是對每一位用路人家庭生命安全負責的具體表現。

法規是保障安全的基本要求，車安中心(VSCC)除了幫助民眾建立正確的選購觀念，我們更期盼每位駕駛人都能將基本的法規知識內化為日常的用路習慣。隨著戶外活動型態的多元發展，不論您車上載運的是迎風馳騁的自行車，還是乘載全家歡樂的露營帳篷與車頂箱，守護這些美好回憶的基礎，始終是「安全」二字。

## 六、 參考文獻

- [1] 道路安全交通規則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2] 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
- [3] U-CAR (<https://news.u-car.com.tw/news/article/9065>)
- [4] 車輛安全資訊網  
([https://www.car-safety.org.tw/car\\_safety/TemplateFiveList?OpID=396](https://www.car-safety.org.tw/car_safety/TemplateFiveList?OpID=396))
- [5] 中華民國交通部公路局  
([https://www.thb.gov.tw/News\\_Content\\_table.aspx?n=87&s=61421](https://www.thb.gov.tw/News_Content_table.aspx?n=87&s=61421))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 車安中心致力打造幸福企業與健康職場

車安中心 董子屹及蘇婉嫻

### 一、前言：當「員工福祉」成為企業競爭力的核心

在全球勞動市場持續轉型的當下，「人才留任」與「職場幸福感」已不再只是人資部門的KPI，更是企業永續發展不可迴避的課題。根據國際勞工組織（ILO）近年發布的《職場心理健康報告》，心理健康問題每年造成全球逾一兆美元的生產力損失，而投資員工福祉的企業，其生產力與人才吸引力均顯著優於同業。

呼應此一趨勢，以「幸福企業·健康職場」為旗幟，全面盤點並深化各項員工照護措施。我們深信：健康的員工，是企業永續成長最堅實的基石；而一個真正關懷員工的職場文化，才是在激烈競爭中脫穎而出的根本動力。

### 二、現行措施與成果

#### （一）健康照護：從被動治療到主動預防

在後疫情時代，預防醫學的重要性已獲得社會各界的高度重視。衛生福利部近年積極推動「健康促進職場認證」，鼓勵企業將員工健康管理系統化、制度化。我們亦積極於此方向落實具體行動。

在健檢品質上，我們提供涵蓋一般理學、專業篩檢與影像檢查（X光、超音波、CT、MRI等）的全方位健檢方案，協助員工精準掌握自身健康狀況，落實「早發現、早介入」的預防精神。與此同時，每年定期辦理的流感疫苗接種，進一步強化員工群體免疫屏障，有效降低季節性傳染病對工作效率的衝擊。

在即時照護層面，本中心導入勞工健康臨場服務，讓員工在職場內即可獲得專業的身心支持，大幅降低就醫門檻。輔以每年度的健康問卷調查，輔以調查數據，作為政策持續優化的科學依據。此外，涵蓋營養均衡、壓力管理、睡眠品質與正念減壓等主題的健康講座系列，以及多層次的完善團體保險保障，共同構築出一套全面而紮實的員工健康照護體系。

#### （二）生活便利：打造「職場即生活」的友善環境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根據人力銀行最新調查，「彈性工時」與「職場環境舒適度」已躍升為Z世代求職者選擇雇主的前三大考量因素。面對這項趨勢，本中心積極以多元措施全面提升同仁工作日的生活品質。

餐飲方面，每日提供多元菜色之員工餐，兼顧葷素需求與均衡營養；職場內亦設置咖啡機與自動飲料機，滿足同仁在不同時段的飲品需求。

更積極與周邊商家策略合作，透過特約商店優惠方案，有效擴大同仁的生活便利圈。在工作時間安排上，彈性上下班制度的導入充分尊重員工個人生活節奏，讓工作與家庭的平衡不再是難以兼顧的兩難。提供員工制服，在統一企業形象的同時，也為同仁們省去日常穿搭的煩惱。

## (三) 教育訓練：投資人才，迎向未來

在AI浪潮席捲全球職場、技術迭代速度空前加快的年代，持續學習已不再是「加分項目」，而是每位職場人不可或缺的生存能力。我們將以多軌並行的訓練體系，確保同仁在專業成長、安全意識與法規遵循三大面向均具備紮實基礎。

在專業能力培育方面，定期舉辦緊扣產業趨勢的技能強化課程，並積極選送優秀同仁赴海外交流學習，引進全球最佳實務、拓展國際視野。

在安全與合規訓練方面，防火演練與急救教育訓練定期辦理，落實「安全是最大的福利」的理念；資訊安全訓練則因應詐騙手法日新月異與個資保護法規趨嚴的現實，持續強化員工的防護意識。

在法律教育訓練亦依循勞動法規修訂的脈動，定期更新課程內容，協助同仁有效降低法律風險、提升企業合規水準。

## (四) 休閒活動：凝聚向心力，豐富職場文化

研究顯示，跨部門互動機會越豐富的企業，員工歸屬感與團隊協作效能越高。透過多元化的休閒活動，讓工作之外的人與人連結，成為公司文化最溫暖的底蘊。

每年精心規劃的員工旅遊，融合文化探索與休閒放鬆，讓不同部門的同仁在旅途中增進情誼，另鼓勵員工按照個人興趣規劃假期行程，充電後再出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發。

每年舉辦的登山與路跑活動，在享受自然風景的同時，也呼應現代社會對「運動即健康投資」的重視，協助同仁養成規律運動的習慣。而由員工自主籌組的「活力運動社」社團，更提供羽球、慢跑、瑜珈等多元項目，讓職場不只是工作的場所，更是活力與熱情相互激盪的舞台。

### 三、 未來展望：邁向智慧、永續的幸福職場

站在115年的新起點，車安中心將持續深化「幸福企業」的核心價值，驅動職場照護進入新的里程碑。

在健康管理層面，透過專業護理諮詢，整合個人健檢數據、運動紀錄與生活習慣，提供客製化健康建議，讓健康管理從被動應對轉型為主動預防。

在學習轉型方面，期待整合線上與線下資源，建立個人化學習路徑，涵蓋AI應用、資訊安全、法規遵循等前瞻面向，全面強化員工的未來競爭力。

在國際視野的拓展上，將持續規劃更多跨國文化與專業交流計畫，接軌國際趨勢，為公司儲備具備全球視野的核心人才。

最後，在福利制度的精進上，會依據員工不同生命週期與個人需求，提供更具彈性的多元化選擇，真正實踐「以人為本」的福利哲學。

### 四、 結語

「幸福企業」不是口號，而是一種日積月累、從細節中體現的企業文化。在全球各地的企業競相以員工福祉作為品牌價值的今天，車安中心選擇以實際行動回應同仁的每一個需求—從健檢到心理諮詢，從彈性工時到異國旅遊，從法規訓練到社團活動，每一項措施背後，都是對「人」的尊重與珍視。

從身心守護到生活平衡，車安中心始終與同仁並肩前行。我們致力於打造一個支持夢想、守護健康的溫暖職場，與全體同仁攜手，共創更具韌性與幸福感的企業未來。

### 五、 參考文獻

[1]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ILO) (國際勞工組織)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 車安通訊季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Vehicle Safety Certification Center



- [2] Mental Health at Work ( 職場心理健康報告 )
- [3] 日內瓦：ILO 出版
- [4] 檢索自：  
<https://www.ilo.org/global/topics/safety-and-health-at-work/lang--en/index.htm>
- [5]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促進職場認證。檢索自：  
<https://www.hpa.gov.tw>
- [6] 人力銀行（如 104 人力銀行），職場環境與求職偏好調查報告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住址：505029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電話：04-781-2180 傳真：04-781-2181 E-mail：service@vsc.org.tw  
Copyright © 2026 VSCC 版權所有

